永失我爱

麦子

当我心潮澎湃地踏入这所全国最高学府的瞬间,我知道,将有什么是无法挽回的发生了……

我闲云野鹤般的日子，在这美丽的校园内凝固，尤如一块顽石被风与水的刻刀雕蚀，向着一种追寻的完美而演变着……

一

妈妈从来都说我干事临时抱佛脚。大学毕业那年，都春节过后的关键时刻了，我还在整天背着个网球拍子，穿着忽闪忽闪的小白网球裙和我的网球男友去打球；或是丢了球拍，又抱着吉它，拎着啤酒和一群乐友去唱歌，欢笑放纵，一如高中时代的那个小女孩。

没有什么事情能让我认认真真地对待过，更没有什么能让我发愁。

大家都在急急忙忙找工作，托关系、面试、送礼……。我不屑于与他们为伍，卓而不群的自信着。这不是没有道理的。我知道自己干什么都行，都是一流的。当然，这种话我只讲给日记听。

三月份在一次大型毕业生招聘会上，我一举中的，与一家大的化工进出口 公司签了合同。

毕业生的日子是大学生活中情感密度最大的日子。班里风起云涌地出现了若干对恋人,我们谓之为‘黄昏恋”。昨天还是‘地下党”的同志今天也在一种即将毕业的激情感召之下毅然走上火线；前夜还只是在黑夜孤灯荧火中黯然情伤的才子，今朝也已是“执子之手”了。而我，与这种亲密恋人的大潮流相反，要告别这大学时代所有情感旅程，一个人返回我的家了。

我并不感到特别的悲伤。对于他们有些人在毕业聚餐中酩酊大醉乃至大打出手，我只有耸耸肩。这又不是世界的末日，新的生活才刚刚开始嘛。

似乎我已与这个世界的冷酷达成共识。我仍相信温情，相信有一种爱还在冥冥之中等待着我。这个人生的意义在于两个字：过程。

更何况，还有这样一份好的工作等着我。早已厌倦了枯燥单调的学生生活，早就渴望能有一片独立的天空了。

“呵,北京!”我吁了一口长气,象一个结束了漂泊的浪子,稍许疲惫而又倍感温馨地回到家。走遍了祖国的大好河山，终于发现：只有北京，才是一片属于我心灵的圣地，属于当代人的天地。

大学生活只是一出戏罢了。到了该谢幕的时候，听听观众的掌声就足以回味了。

我决定把学生时代的日记锁上锁，把钥匙丢进记忆的大海，再也不去开启了。

二

上班,意味着再也没有做不完的作业,考不完的试;上班,意味着钱包里开始鼓鼓地装着随意花的钞票；上班，意味着在这片热气腾腾的生活舞台上自导自演……，哇！在令人热血沸腾的一连串定义中，我成了上班族。

我是这个机构庞大的贸易公司里一个小小的化学分析员，兼顾进出口贸易程式手续中接打电话，复印传真的工作。

相对于继续干我的瓶瓶罐罐、摇摇晃晃、开开关关的老本行来说，在电话中莺声燕语地与客户接洽，以及试试探探地触摸那些最先进的陌生而鲜亮的现代化办公设备显然对我更具吸引力。一切都没有课本可供自学，没有教师予以引导，没有校规加之定范，只要察言观色地乖乖呆几天，就立刻适应了这种崭新的生活。似乎，还有一点点刺激。

同事们，包括科室的中年干部，比我早来一两年的同龄人，还有和我一起分来的一个小伙子，都友好相处，彼此客客气气，从不探究对方的深层世界。当然，他们会在嘻嘻哈哈的家长里短之后，偶尔笑意甚浓地把目光转向我道：“麦子，个人问题怎么样啦？哪天给你介绍一个。不要太挑花眼啰。”有的年长些的还会摸摸我的头。要知道，在大学里，我是学生会副主席以及若干组织的领导层人物，还是很有权威的，老师们在四年级以后也都很尊重我的意见。对这种摸头顶的亲切表示，最初我是很不习惯。逐渐地，我却开始适应，同时笑盈盈地回答“谢了 谢了 别忘了一定要保证质量噢。”

在这样人员众多的大公司里，忙的似乎要累得呕血，闲的似乎要普渡众生。即以他人之不急为己之急，以他人之不羁为己之的。我发现了这一点，象在一株繁茂的牡丹花的亮叶子后发现了密密蠕动的细小的蚜虫。

公司里有四人合住的单身宿舍，我把大学里的日常用品又搬了一些到公司。一眼望去，这个宿舍里更洁净现代，但与大学里没有什么实质性的差别。

早起，再没有吵吵嚷嚷挤作一团地冲出楼道去作广播操的景象，我总是慢慢伸个懒腰，踢踢趿趿溜进小卫生间，正欲洗漱，王姐唤着：麦子,起这么早,我还没睡够。“好的,我也没睡够呢!”便又静静回到床上。

踏着点迈入办公室一个月后，上班时间呈递增数列变化，当然要小心被大头儿撞见。打电话时，已轻车熟路，虚情假意地按上级指示与客户周旋，所有最新的办公设备也都玩乎掌上了。认认真真自学的所有贸易教材，大体在公司派不上用场。

逐渐我也开始主动，兴味十足地开始加入同事们的聊天队伍，更何况我本来也是一个颇善谈的人。大家往往聊得很热闹，一刹那亲密如兄弟姐妹。谈话不管多么热烈地不可遏制，也会在下班的班车缓缓驶出车库的瞬间终止，互相笑着道了再见，与同车的伴儿忙忙地去了。我们几个单身,或是打打牌,或是吃吃饭,或是逛一逛繁华的夜市,而后返回。

这样的日子在一段时间内，给了我很大的轻松与惬意。自由自在，毫无压力，简直象天堂。渐渐地，有一种莫名的躁动和极深的失落在每一个夜晚时分涌起。一天，电台里放出一曲老歌，我曾和朋友在校园的舞台上唱过的那曲老歌，一股热血奔涌上心头，彼时彼景，仿佛就在眼前,那时,我们是多么的年轻呵,心中充满了希望和憧憬，洋溢着热情和活力，期待着每一个不平常的明天。可是，现在……平淡无奇。

我放弃了 回忆，适应着这真实的生活。

难道,这几个月就老了 ？

三

哥哥在 T校校庆那天，带我一起去他毕业的这所著名的学府去玩。一走进 T 校的大门，迎风招展的彩旗就几乎使我迷失了方向。许许多多鹤发童颜的老人们谈笑风生，留影拍照，使人羡慕的周身散发着智慧与活力。更多的是年轻的学生，他们看上去与我一样大，穿着朴素，彬彬有礼，和别校的学生有着微妙的区别。眼镜多极了，占

据着这里人口的 70％以上。

主干道的交汇处，有各系制作的宣传板，精美而妙趣横生，各式各样的活动令人目不暇接。人声、风声、笑声、乐声、混成一股清泉，却又是暖暖地，痒痒地。

如果是在这里上的大学，该是多么好呀！这里竟有我对大学所憧憬的一切。

我和哥哥步行在广阔的校园里，睁大了眼睛东张西望，哥哥则给我细细道来。

“同学，能帮忙给我们合个影吗？”忽然一声动人的男低音在旁边响起。我转头，一双眼镜后面的笑眯眯的眼睛望着我，竟是那样的让人迷惑。好的，我不动声色，大大方方地接过相机，为他们几个人拍了合影。“谢谢。”他又是微微一笑。

我很陶醉于这种温文尔雅的生活方式里。蓦然发现自己骨子里竟是这样亲近于一种书香，尽管我曾以为自己是很不屑于与拘谨而无趣的“书虫”们为伍的。在浮浅喧哗的社会上漂了短短几个月，自己的观念竟大大变了。

“唉，还是在学校里好。”我对哥说。

“你可以再考研回来。”

“考研？”我眨了眨眼睛：“试试也无妨噢。”

四

准备考研的这三个月，真是我从大学四年级以后就乱乱糟糟的生活后，难得的一段充实而有规律的生活。

开始还是玩玩似的看看专业书，到报了名以后，事态的发展似乎不容忽视了。我开始制定作息计划，学习进度计划，依章办理，在周末时，还混迹于在校生在 T 校的图书馆自习，好在无一次被发现遭

擒获之事宜发生过。

日子飞得好快。转眼三月已过，考试迫在眉睫，还真是有点可盼到头儿的感觉。自己虽是临阵磨枪的高手，也耐不住这数月挂事于心。“本是轻松惯了的一个人，偏给自己找事做。”偶而看书看烦了，我也会恨恨地骂自己几句。

考，考，考。三天结束了战斗。

把所有的书扔回家，连着一个星期，夜深才归宿。不是和朋友吃饭游玩，就是去蹦迪打球，可是大大地放松了一把。一件事只要尽力完成了之后，通常我是不会患得患失地挂牵。

公司业绩如日中天，春节发巨额奖金，男同事送花不断。不亦乐乎！

考研？早已扔至九霄云外。

五

一天在电视新闻里，忽然听到播音员大讲今年考研形势回热，是历年来逐鹿最多的一次，以及考研的成绩近期已发布的消息。恍然忆起，自己也是大军中的一卒子也。

第二天，打电话到系里询分。竟是我专业中的最高分！激动万分地谢了各位相关人员，并打电话向哥哥、父母报喜，一时间，众人莫不欢欣鼓舞，也有对此小浪女的行为表示惊讶的。可谓戚戚向学之志，终成正果。

公司的领导在热情地表示祝贺以后，语重心长地对我表达了惋惜。因为我们的公司有个贸易部门正在拓展一批重要业务，是与我的专业息息相关的，正准备委我以重任。而且他还表示这个机会是很难得的，也许就是属于过了这个村就没有这个店的那种。

望着他真诚的双眼，我真的很动摇。我想起了这里的电话、传真

机、电脑、自动大门 我想起了他们摸我的头,他们的聊天和鲜花,我想起了可以睡懒觉的小房间和晚间五彩缤纷的闹市上的小吃摊，我想起了我已经习惯了的这样一种悠闲的生活……

我很想哭，鼻子忽然间就酸了。领导的双眼渐渐在视线中模糊开去，又渐渐地浮出一副眼镜，眼镜后面是一双笑眯眯的眼睛，望着我道：“你不想来吗？”这声音这笑容令我难以抗拒。这是一种崭新的，我年轻的追寻理想的生命所渴求的生活，一种超于市俗的沉浸于书乡的追寻，这是放弃了碌碌忙忙的尘世的闲逸，而去贴近心灵的丰盈的生活……。

我哭了。

然而我点了点头,说 我还是走吧。

老领导很严肃的微笑着说：那你尽快把手续办好。我们还有合同违约金的事要再讨论，而后通知你。办公室的门在我身后砰地一声关上了。

公司不肯再留我到九月份开学的时间，养着这样一个马上离去的职工，显然是违背贸易操作的基本常识的。这时，我的全部手续已办妥，我把它们留在了家里。

我找到了一家外企，负责市场助理的工作。薪金比国营的金饭碗还要高许多，只是没有住房。我的一个高中闺中密友在附近有一处空屋，有水有电有家具电话，我便住了进去。哇，一个人间天堂的生活又开始了。

忽然间，我进入了自己单身贵族的梦幻时期。

六

就是这时,我认识了涛。

确切地说，是两年前的一个雪天，我第一次见到涛。

漫天遍地的白雪粉饰了所有的枯枝硬木，座落于偏远香山之脚的樱桃沟似可更名为梨花沟，洁白灿烂，在疏疏落落的残雪飘零之中，游客少得可怜。我们这群爱乐之人却心情极佳地抱着吉它踏上了樱桃沟的山路。

头天晚上，下了三天三夜的大雪刚有缓和的趋势，友刚就万分激动地打电活来："嗨,麦子,咱们明天去樱桃沟吧,特漂亮！"

我懒洋洋望着窗外的亮白，有点犹犹豫豫："冷不冷呵？都谁呀？"

友刚很肯定地似乎在报告一个大消息："我这还有两个朋友，都会弹琴,是乐队的主音吉它,你不想一块儿玩？"友刚很了解我这个人对音乐的疾狂，这是极具感召力的回答。

我也果然是眼睛发亮了起来，倦怠一扫而光。连连应允中，把我的吉它抱到电话筒前,对友刚说："你听听,我这把还行吗？一个月没换弦了。"友刚道："等等,等等……我让涛来听。"

"好吧。"什么涛,这么权威？我等着。

"嗨,你好。我是涛。"

在好奇的静待之中，话筒的另一边传来了一种极低哑极厚重的男性的声音。简短的几个字，刹那间让我脑海中迸出琼瑶小说中常用的两个字：磁性。

是的，这是一种极为磁性的男人的声音。这时，我听到自己的嗓音开始变得极为柔婉：

"嗨,你好。我是麦子。"

"你听听我的琴声音还行吗？"

"好。你弹吧。"

我把话筒搁在桌边，吉它的音孔对准它，扫了一个C调大和弦的进行，这是最常用的一种音阶进行。当时，我正经常唱的"恰似你的温柔"就是这样的。

一串串音符流过我的指尖。

我抓起话筒，声音婉转如黄鹂鸟一般。是的，我至今清晰地记得当时我的嗓音是多么的动人，甚至，令自己陶醉。“怎么样？还行吗？”

那一边应道：“很好，没问题。”

“噢，那太好了。那我明天就带这把吧。”

“行，那，明儿见。”他简短地，平和地，却似乎又是那样亲近地，做了他要做的事后，道别离去了。听到他对别人说了些什么。

话筒的另一边传来了友刚的激扬的声音：“没问题。那我们明天一早在香山车站那儿见。带上你的几个朋友，不见不散啊。”

“好吧。”我的声音又一下子轻快了。见鬼。

友刚笑嘻嘻地在挂断前，补充了一句：

“涛说你的声音很好听。”

“是吗？”我笑了。一句话差点儿冲出嘴边：涛的声音才是多么的动人呀！那该是属于那种成熟而略带沧桑的男人，正是为大三的我所欣赏的男人的气质。

涛？很沧桑的吗？长得什么样子呢？一连串的问题跳跃到我的脑子里。

第二天，早早地从床上爬起来，背着吉它去了。

一伙人，男男女女能有七八个人见到彼此，能玩能闹的年纪，会玩会闹的脾气，初初相识的稍许拘谨，很快就化为自来熟式的笑闹。

涛的样子，有点出乎我的意料。他看上去年纪很小，白白壮壮的。细眼睛，下唇丰厚，一副希腊式的高鼻子使他有点西化的感觉。我一点也没有联想到诸如沧桑、沉稳、磁性之类的字眼。很普通地穿着一件脏兮兮的猪皮夹克，淡淡地对我说：你好。

我的想象力极发达的浪漫的大脑，已被现实中的活泼泼的人物占据了。我们一伙子人，浩浩荡荡地挺进了樱桃沟。

一群在学校里都有点调皮捣蛋历史的学生，不约而同地谈起老师的洋相，出游的历险，校园歌手的掌故，甚至考试作弊的心得体会。

我和阿飞聊得颇为投机，他也是一个能大侃特侃口若悬河的家伙,所以我们象一对说相声的,有捧哏的有逗哏的,你呼我应,为不知怎么着的一句话，也能前仰后合地乐上半天。大家缓缓行进在一片雪天苍茫的蜿蜒山路上，脚步声、笑声、琴声，在空荡荡的山谷里回响。

雪后的樱桃沟竟是这样清丽,也安谧,象慈母般。我想起“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以及小学课本上那副插图。

很快地，我们就登上了樱桃沟的最高地。有一处古亭，亭檐上铺满白雪，亭内却是干爽的。我们把报纸铺好，有的席地而坐，有的坐在亭栏上。友刚打开一大包零食给我们吃，那些男孩子们则要开始唱歌了。

“G调 ？F ?”他们极为职业地校对着三把吉它的音高,说出令我这个对乐理粗通一二的人瞠目结舌的一些音乐术语。

三把琴的音色不一样，似乎我的那把要躁一些，更适合在这样的开阔地带烘托音色。他们四个你推我搡争了几下子，最后是让涛把在手里，笑呵呵地自顾自弹了起来，不肯放手了。

“你们想听什么 ?”友刚问我们。

“什么都行 !”“崔健的 !”“不,听唐朝的 !”“外文的 外文的 !”我们七嘴八舌。

他们四个面面相觑,笑道“够乱的呀。”

涛的手上忽然滑出一道极跳跃的前奏，似行云流水，尚未及我们反应过来,即戛然而止了。“太阳吧。”涛对阿飞说,眼睛热烈地看他。

“OK。”这回他们达成共识。三把琴各司其职。这显然是一个他们合作得很成功的节目,主音、贝司、旋律、和弦,无不配合得丝丝入扣。

“当我站在这无人的戈壁，我想要望见你……”阿飞的嗓音极嘹亮地冲破了山谷的淡雾，伴在急急的吉它声中，美不胜收。

“太阳!你在哪里？——

“太阳!你在哪里？——

到达了乐曲的高潮之处，四个男孩的声音齐齐飞了起来，隐隐我分辨出涛那沉哑的低音和声，比其他三个人要格外的不同。

我盯着他。他已和音乐融为一体，疯狂地扫击着和弦，和那三个伙伴目光流动,有一种浑然忘我的尽情尽性,他们叫着,吼着,似乎已不是唱了。音阶还在一阶阶升上去，天啊！

“太阳!你在哪里？——

“大阳!你在哪里？——

“太阳!你——

终于有一个人顶不住了，败下阵来。

“哈哈哈哈……”,他们对望着大笑。我们则开始拚命鼓掌,溢美之辞发自肺腑。

“爽!”涛豪气冲天地说了一个字。“好久没这么过瘾了。要是再有点啤酒就更棒啦！”他满脸通红，十分惋惜地对哥儿们说。一股十足的孩子气,很好笑,也很动人。

接下去，他们就一首接一首唱了许多好听的歌儿。我们或和或唱。众乐乐乎！

涛唱崔健的歌儿，几乎可以乱真。

然后，我们又打雪仗，堆雪人。把整个樱桃沟都给搞翻了。

回去的路上，大家都有点恋恋不舍。商量了半天，也没有一个可以继续聚在一起的地方，天又这么冷。众人呈鸟兽散。

当天夜里，我居然梦见了涛，他对我说了些什么。一早醒来知道是个梦,我晓得自己,经常做一些和歌手交流的梦,见怪不怪了。

而后开学了。各人去各人的大学，谁也没有和谁联系过。我其实还是继续着这种生活基调，只是换了人和场所。

要不是那天在友刚那儿，碰巧遇到了涛。我想他几乎已经淡出了我的记忆。

七

友刚家刚买了台电脑，配成多媒体，且带打印机。这在当时个人电脑刚刚推出的时候，可谓相当超前的高科技消费品了。

一个周五的傍晚，我刚从公司乘饭店的班车回到 501,那个我暂住的舒适的小公寓，友刚的电话就打过来了。

“麦子,吃饭了吗？”

“没有。”

“别吃了。过来吧,给你看看我的电脑。”

“好吧。”友刚的家就在隔壁的单元,他和我那个闺中密友也是邻居。

我卸下一身公司白领小姐的打扮，换上洗得发白的旧牛仔裤和妈妈织的带蝴蝶结的小毛衣，踢趿着狗头拖鞋去了。

“阿姨,是我。”我响亮地回答着友刚妈妈的询问,对着门镜展开笑靥。

友刚的家庭和我的家类似，都是知识分子。他的父母有着颇让我羡慕的教育子女的方式，民主、平等而亲切。他们与友刚间是一种朋友而非家长权威制的关系，对他的朋友很尊重，我们到友刚这来玩，往往不仅能吃到他妈妈做的一手好菜，还能自由自在地在友刚自己的房间里玩个痛快。

友刚妈妈热情地打开房门，指指里间房说，“你去吧，他们等你呢。”

我径自过去，已经听到了依稀的琴声。这个家伙总是手执一琴的样子,我暗笑。

敲门。

“进来吧。”友刚的声音从门内传出来。我吱呀一声推开了门,探

头探脑地一边往门缝里挤,一边说“:又唱什么呢 ?”书架就立在门前,既当了影壁,又当了墙,胖子是肯定进不来的。

其实里面倒是蛮宽敞,音响、电脑、电视等家伙也占据不少空间。我的眼睛往床上传来声音的地方望去,竟看见了涛。

他漫不经心地斜倚在床头,怀里抱着吉它,在无意识般地拨弄着。我惊喜道“:呀,涛也在这儿。”友刚解释说“:他现在实习呢,今年毕业。”

“噢。”

“你好。”涛这时才慢悠悠对我笑了一下说。眼神飘落在某个挺远的地方,对我既无熟识也无陌生,对我的到来既无惊喜也无不安的样子。似乎比两年前那个纵情歌唱的男孩子“沧桑”了许多,或者说,他有点痞气。

意外地看见涛,我还是一下子兴奋起来。雪地里他们大唱“太阳你在哪里”的画面在眼前活动着。

“现在有什么新歌了 ?”我问。友刚在冲咖啡。

“也没什么新的。”涛还是懒洋洋的。

“唱一个嘛……”我很想听他唱个歌。

“《上帝保佑》你听过吗 ?”涛问我,声音更“磁性”,眼睛里有一种让人心烦意乱的力量。

“没有。”我承认自己毕业后,已经较少地接触乐坛的最新动向了。

“特好听。是窦唯的。”涛说。

于是我让他唱。他推说累了,已经唱了半天了之类的话。于是我就算了。

友刚给我展示了一通他的功能繁多、让人目不暇接的多媒体电脑的各项功能。然后三个人出去吃牛肉面。

这时涛又显示出了令人惊讶的一点:他是如此的能吃!偌大的如小脸盆一般的牛肉面,我吃了多半碗,友刚吃了多半碗,涛竟吃了

两碗。而且吃的时候，稀里忽噜，尤如春季的下山虎一般猛勇向前，情绪饱满,有吃有喝,有嚼有咽,汤汤水水几乎一滴不剩。

看到他吃到第二碗时，我简直惊呆了。友刚笑嘻嘻对此表示习以为常,用他惯用那种鼓励人的口吻说“:看涛吃饭时,总觉得他吃得特别香。”我笑。涛闻声把埋在牛肉面碗里的头抬起来，似颇自豪地说“:我吃饭就是特别香!”

“是呀,看你吃,我们就饱了。’我打量着涛,这时吃起饭来也浑然忘我,专心致志的样子,象个孩子,象他那时歌唱一样。

“我们不能浪费粮食。”涛咽下最后一口汤时总结道。我和友刚已是在旁闲坐好一会儿了。

涛那种丝毫也不感到难为情的落落大方充满自信的举止打动了我。这是发自心底的，极为自然，浑然天成的一种自信。甚至还是洋洋自得的。

在公司里，社会上，人们都在小心翼翼地规范着自己，生怕为他人所嘲笑，力求做到绅士淑女的自制。这些多少是让我这个自由主义者压抑了一些。

此时，我们三个人立身走出牛肉面馆。我看到涛那健壮的充满原始自然活力的身躯，笑眯眯满足的神情，忽然感到彼此之间是那样的贴近。

“你和两年前不太一样。’涛扭头看着我说。

“是嘛 ’你也不太一样。’我调皮地望着他。

“哪儿 ?’涛兴味十足地盯了我一眼。

“成熟了一些。’我故作深沉状望了他一下。

“是嘛。’涛笑道“:比起你,还是差点儿。”

华灯初上，人流攒动，各式饭馆里溢出香气，时装小屋内丽影摇曳。我们说笑着走了回去。

在楼下,我已打算自己回 501 时,BP 机滴滴滴地响了起来。是小芳和李子，真会凑热闹，竟说要过来玩。天下就有这么巧的事，又

是两年前踏雪樱桃沟的一伙人中的两个。

“快点过来 攴刚和涛也在呢。’我热线传递。

半小时内,惯来是起舞弄清影的 501里,霍然间涌动着年轻的热气腾腾的浪流。两年间，大家都几乎是没有重聚过。一下子如核反应堆里的粒子相撞，发射出巨大的能量。

歌声是总不会缺少的粘合剂。

友刚兴致大发地唱了几支欢快的英文歌，工作一年了，但技艺并未荒疏多少。把小屋子的气氛煽动得很热烈。我们都分布在大沙发床的各处，随意而不拘地合唱着。

涛仰面朝天躺着，手里一直拨弄着吉它，声音不大，两只眼睛放着光芒，时不时纠正友刚出错的和弦。

“错了,是 F7。”

“咳？还差三拍吧——

“你来。’友刚终于把琴一递,涛接过来慢慢坐起来,唱：

“你该知道此刻我正在想念着你，

想念我们一起拥有的美好的回忆。

屋里刹那间变得出奇的静，只有涛那喑哑磁性而韵味十足的声音，游离在单纯而有些诡异的分解和弦之中。这歌中弥漫着时下在国内出现的非主流音乐的味道，它不是那种旋律悦耳上口的流行歌曲，也不是节奏逼人的反叛摇滚。

这首歌很怪。

我从来也没有听过。

“也许我们的未来并不如意，

心中只有默默祷告上帝保佑……

嘭、啪、嘭、啪啪……

嘭、啪、澎、啪啪……”

涛的乐声鼓点徐疾交替，在吉它的音色中揉和为一体。怪才！

我心中惊叹。

我向小芳作了个鬼脸。她笑。

涛似乎早已习惯了在众人的注视中歌唱，或者他已忘记了我们的存在。随歌曲的进行，他摇头，皱眉，眼光忧郁，或是深情脉脉，或扬起眉头朝我们笑望一眼，他唱歌似乎只如呼吸般的需求和自然，而不象一般的校园歌手那样急于和外界在情感上达成交流。在乐手圈里混得太久，我头一次见到象涛这样投入歌唱的人。

此刻，我已断定他的不俗。

“你该知道此刻我正在想念着你，

想念我们一起拥有的美好的回忆。

这平淡无奇的歌词，亦无张扬的旋律已开始愈发深入地打动了我的心灵。

我喜欢涛了。

八

同时，我决定把这种“喜欢”控制在一定的限度之内。正因为太了解自己有多么的感性，有时我甚至使自己保持甚于常人的理智。常常怕心灵深处那股游曳不定的野火会烧毁了自己。

这决定产生的瞬间，我彻底放松了。

在喜欢或爱上别人的时候，我会紧张。而现在，未雨绸缪的画地为牢已使我相当的舒了一口气。

谁也没有看出来，我心里的这些一闪一闪的小念头，大家已经开始叫好。

“嗨。真棒 是窦唯的《上帝保佑》吧。”我由衷地赞美道。

“嗯。他这盘里好多新歌，都特棒。”涛从他的音乐中出来了，和

我们聊他们的乐队是怎么一段一段地把这首歌“扒”下来的。“扒带”是乐手们对从磁带上听音记谱的通称。

小芳和李子很爱听他们唱歌，但她俩不插话，倒是半瓶醋的我还时时东问西问的，友刚颇熟识地和涛交流旧友近况。

“你知道，涅槃吗？”涛忽然把头转向我问，刚才他一直望着友刚。

“嗯？涅槃？不知道。哪儿的？”我茫然。

“美国的，特棒，特过瘾。”涛有点失望，似又在意料之中，“不跟你说了。”

他抓起拨片，弹出剧烈的非和弦，声音嘶哑如锣，大声唱：

“Come, as you were, as you are,
as you want to be,
Come, as you were, as you are.

说实话，我的音乐理解已达不到这一类如同噪音的范畴，尽管这歌曲躁动得别有风格，而且我相信涛这样有兴致的该是一种优良品种，但还是不行。

友刚及时制止了涛的高唱：“小点声儿，邻居睡觉了。”

涛停下，看着我们大家。

“太吵了吧？”我小心翼翼地征询：“有点欣赏不了。”

“好吧，来个崔健的。”涛颇大度地转了主题。

“一块红布。”这是我最喜欢的一首崔健的作品。

涛笑着用一种很异样的眼光看着我。

“太熟了。”

他挂变调夹在三品上，校校音。令人沉迷的吉它声响了起来，是涛的歌喉：

那天是你用一块红布，
蒙住我双眼也蒙住了天，